

证券代码：830848

证券简称：鑫森海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5 名，实到董事 5 名，会议通知于 3 月 14 日以邮件形式通知各位董事。董事长崔全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7 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聘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29日